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宝鸡市金台区职业教育中心新校区建设全过程咨询管理采购项目

宝鸡市金台区职业教育中心新校区建设全过程咨询管理采购项目潜在的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bj.sxggzyjy.cn>)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6月1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上传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bj-2023-006

项目名称：宝鸡市金台区职业教育中心新校区建设全过程咨询管理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200000.00元

采购需求：项目管理咨询服务、工程监理服务、造价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  
合同包1(宝鸡市金台区职业教育中心新校区建设全过程咨询管理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2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2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宝鸡市金台区职业教育中心新校区建设全过程咨询管理采购项目	项目管理咨询服务、工程监理服务、造价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	1(家)	详见采购文件	3200000.00	3200000.00

本合同包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同施工工期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金台区职业教育中心新校区建设全过程咨询管理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7)《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8)《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金台区职业教育中心新校区建设全过程咨询管理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文件;
- (2)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同时具有省级财政局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有承接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服务、工程监理服务、造价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实施能力。

(3) 项目管理咨询服务负责人：具有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高级职称，具有3年以上类似工作经验；监理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造价咨询服务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类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决算审计负责人：须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以上人员须为本单位在职注册人员并提供近一年内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4)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开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提供近一年内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近一年内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5) 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 04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 3 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者银行资信证明；

(7) 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 04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3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9)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0) 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3)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时，应由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购买招标文件、投标等各项事宜。牵头人必须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的企业，且必须出具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成员不得

超过两家。联合体投标的，其成员不得再单独或组成别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需满足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5月22日至2023年5月26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bj.sxggzyjy.cn>)  
方式：在线获取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6月14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http://ggzy.baoji.gov.cn/>) 线上提交

开标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注：1、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并打印回执单。符合上述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在发售时间段内持网上回执单、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近一年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在宝鸡市公园路一号安装大厦1303室现场缴费。购买成功后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格式）；

2、参与本次项目的投标人请及时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p-gp-shaanxi.gov.cn/>），办理投标人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各投标人须自行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bj.sxggzyjy.cn/>) -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前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4、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缴费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5、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bj.sxggzyjy.cn/>) 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6、CA 锁办理地址及流程: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 8 号海棠风尚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楼 2 号窗口 (办理流程:<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2/20220524/05ccf80e-6a61-43e9-90e9-ebdd8da75241.html>)。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宝鸡市金台区职业教育中心

地址: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中山东路 4 号

联系方式: 0917-351605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致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宝鸡市公园路一号安装大厦 1303 室

联系方式: 1820917252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温工

电话: 18209172528